

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103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 重要施政項目 | 執行成果與效益 |
|---|--|
| <p>壹、薪傳客家語言及文化</p> <p>一、積極推廣客語教學</p> <p>(一)本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客語教學</p> <p>(二)營造社區客語環境</p> <p>(三)開辦客語學習課程</p> <p>(四)編纂客語文化教材</p> | <p>1. 輔導本市各級學校開辦客語課程或推展客家文化活動，全力提供教學所需師資、補助教師鐘點費，103 年 1 至 12 月本市共有 1 所高中職、93 所國小、45 所幼兒園推動客語教學課程，上課人數高中職 30 人次、國小 5,312 人次、幼兒園 3,722 人次。自 94 年迄今，累積客語學習人數達 12 萬 7,314 人次。</p> <p>2. 辦理「幼教全客語沉浸教學計畫」 輔導美濃區 5 所國小附幼、6 所私立幼兒園、旗山區及杉林區各 1 所私立幼兒園實施「幼教全客語沉浸教學」，並辦理師資培訓計畫，提升教師專業知能，以客語做為授課的主要語言，於授課過程中營造生活化的全客語學習環境，使學童自然而然學會客語。</p> <p>3. 辦理「國小中高年級客語復振計畫」 輔導美濃區龍肚國小、龍山國小、美濃國小、廣興國小及中壇國小 5 所學校參加實驗班教學，由 3、4 年級客籍老師協同配合，每月進行教師實作、課堂觀摩、教案撰寫，並針對教師需求辦理師資培訓，提升教師客語教學知能，並建立教學模式，以達到語言學習及母語保存之目的。</p> <p>1. 結合學校、社區及民間團體推動「客話大家庭」，匯聚熱心傳承客語的種子家庭，一起學習、分享、互相勉勵，營造家庭及社區聽說客語環境，齊為傳承客語而努力。103 年計有 162 個客語家庭，其中都會區 60 個、美濃區 102 個，並於 103 年 11 月「高雄客家文化節」表揚落實客語扎根的模範家庭。</p> <p>2. 與旗山醫院合作推動醫用客語，提供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自製之客語教材、歌謠及宣傳用品，並於嬰兒出院衛教單上加註推動母語選項及母語傳承的重要性，鼓勵產婦用客語與嬰兒溝通，落實母語扎根政策。</p> <p>「高雄市客家學苑」及「美濃客家學堂」除輔導學員參加客家委員會舉辦之客語認證的課程外，亦針對不同需求民眾開辦各項有趣的客語學習課程，計有客語初級班、客語中級暨中高級班、親子趣味生活客語、歡唱客家童詩歌謠、客家諺語及歇後語、輕鬆說客語等 19 班別，共 604 人參與。</p> <p>1. 為提升教學品質，編印《畫講老古人言》、《客語廣播單元劇 CD》、《大家來學客家話(含 CD)》、《國小客語輔助教材共 4 冊》、《ㄤ咕ㄤ咕學客話》、《噶哩呱啦學客話》、《繪本菸樓》、《白馬、金團、黃仙人-高雄客庄故事》等客語教材，並將《大家來學客家話》建置於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網頁，供各界教學或民眾學習客語使用。</p> |

| | |
|------------------------------|---|
| | <p>2. 為建立美濃攝影典藏圖文圖書，充實地方史料資料庫，作為學術研究之用，提供社會大眾觀賞美濃文化影像之讀物窗口，以美濃客家文物館內 1960 至 1990 年代美濃豐富史實的農村景象照片為對象，經由研究調查撰寫，編印「回望二十世紀的美濃」書籍作為客家文化研究與推廣之基礎資料，增強美濃客家文物館之地區代表性。</p> |
| <p>(五)出版客家童詩歌謠專輯</p> | <p>邀集客籍優秀詞曲創作者創作生動、活潑、符合生活題材的趣味客家童詩歌謠專輯《野來野去唱生趣》1~3 集，藉由優美、琅琅上口的歌詞與旋律，提升學童及民眾學習客語興趣，並分送本市各級學校客語教學或民眾使用。</p> |
| <p>(六)進行客家學術文化研究計畫</p> | <p>為建立瀾濃(美濃)開庄完整的學術資料，特委託專業團隊進行調查研究，期透過學術架構支撐，探究瀾濃開庄歷史、文化等層面之意義，並以中庄永安聚落為主軸，將瀾濃開庄歷史源流及脈絡之調查研究結果整合論述，建立一套穩定之說法，並嘗試編撰 5 則美濃在地傳說故事，以豐富在地文化故事性。</p> |
| <p>二、發展客家藝文創作</p> | |
| <p>(一)辦理客家名人講座</p> | <p>為提升客家族群能見度，「高雄市客家學苑」以邀請客家名人演講為主題，辦理客家名人系列講座 2 場及客家婦女生活智慧講座 1 場，計 154 人參與。</p> |
| <p>(二)開辦客家技藝培訓課程</p> | <p>「高雄市客家學苑」及「美濃客家學堂」開辦客家音樂與戲曲賞析、客家建築文化、客家古禮、客家拼布藝術、藍染、紙傘創作、客家醃漬美食、文學地景裝置藝術班、美濃里山藝術創作班、湧泉生態環境營造等客家文化與技藝培訓課程，計 28 班別 706 人參與，學員年齡從 10 歲至 70 歲，以增進學員客語能力、傳承客家傳統文化、開擴客家文化藝術、保存生態環境為主軸培訓在地客家人才。</p> |
| <p>貳、辦理客家文化活動 弘揚客家文化</p> | |
| <p>一、保存傳統祭典儀式</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傳承客家人尊天敬神的美德，祈求傳統客家重要信仰神祇—土地伯公（福德正神）保佑新的一年風調雨順，於 103 年 2 月 7 日假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舉辦「新春祈福」活動，由李副市長引領客家鄉親及市民，一同遵循客家傳統古禮祭拜，現場並安排熱鬧的祥獅獻瑞迎新春，充滿了濃濃的客家風情，約 500 人參與。 2. 103 年 2 月 19 日配合全國客家日，舉辦「樂活生態體驗慶天穿」活動，以「節能、減碳、環保、樂活」為主軸，設計饒富生態意涵及環保趣味的闖關活動、減碳料理教學、補天穿客家飯食及里山任務大挑戰等精采內容，計 400 位大小朋友一同度過快樂且具有環保教育的客家節慶。 3. 為感謝土地伯公過去一年的庇佑，於 103 年 12 月 20 日假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辦理「客家完福(還福)祭典」，逾 100 名客家鄉親遵循客家傳統古禮儀式祭拜，傳承客家禮俗文化。 |

| | |
|---------------------------------|--|
| <p>二、2014 客庄 12 大節慶～高雄客家文化節</p> | <p>103 年 11 月 22、23 日舉辦「高雄客家文化節」，活動內容包含客家有囍婚禮、田園音樂節、客家文創及農特產品展、客家美食節、客庄農村旅遊、環湖健走闖關趣等，吸引計 1 萬 4,000 人次共襄盛舉。</p> |
| <p>三、加強運用媒體行銷客家</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落實客家語言文化推廣工作，讓其他族群更認識客家，與高雄廣播電臺合作，每週一下午 4 時 5 分至 40 分於 FM94.3 播出「最佳時客」現場直播節目，深受市民朋友好評。 2. 發行「南方客觀」刊物，宣揚客家文化，傳達中央及高高屏客家相關政策與活動訊息，於 103 年 6 月發行第 48 期刊物，有效承襲高雄在地客家精神。 |
| <p>四、客語無障礙貼心服務</p> | <p>為型塑客語無障礙環境，有效運用社會人力資源，於本市客家文物館、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火車站、榮民總醫院、國立科工館、三民區公所及美濃客家文物館等重要公共場所，設置「客語服務窗口」，提升客語使用率，103 年計 133 名志工投入志願服務工作，服務約 28 萬人次。</p> |
| <p>參、客家產業輔導研發與行銷</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邀請具裁縫教學 20 年以上資歷的黃月娥老師延續 102 年「服飾裁縫基礎訓練班」學習成效，於 103 年 3 至 5 月續辦進階班，以推廣客家花布應用及協助經濟弱勢族群習得一技之長，計 20 名學員參加習得服飾的量身、設計、剪裁、縫紉等技能。 2. 為協助客家產業發展，辦理「高雄市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特色產品遴選、設計包裝及通路發展計畫」，調查並建立本市美濃、杉林、甲仙、六龜區相關產業與農特手工藝產品資料，遴選出 12 家 4 項主力、4 項潛力產品進行包裝設計及故事行銷，彰顯產品文化及食用價值，同時舉辦產業行銷理念知能研習及座談會，並於 103 年 12 月 5 日辦理成果發表及展售會，提升行銷效益及客家產業競爭力。 3. 建置「杉林區重點發展形象標誌暨觀光產業導覽服務系統」，以杉林特色產業葫蘆雕作為入口形象標誌，及產業、景點、幹道指引與資訊導覽，於 103 年 7 月 28 日完工，計設置 1 座杉林區入口形象標誌、9 座路口指標及 1 套觀光產業導覽服務系統，有效提升杉林區觀光及相關產業發展。 4. 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合作辦理美濃區福安菸葉輔導站活化利用計畫，研提「福安菸葉輔導站客家藝文、音樂及產業交流中心規劃設計暨工程」，將閒置的菸葉輔導站整建為產業交流中心，預計於 104 年完成規劃設計，105 年完成整建及委外營運，結合美濃在地的農牧、手工藝、文創等相關產業，將生產過程透過演繹或展售方式分享民眾，並提供藝文表演空間，讓地方相關產業可以兼容並蓄、相輔相成交流與發展。 5. 為發展客家文化創意產業，於 103 年 4 月 16 日觀摩雲林西螺延平老街、虎尾合同廳舍、雲林故事館、布袋戲館、虎尾厝沙龍等歷史建築活化成功案例，計本市客家社團領導人及地方熱心鄉親 40 人參加。 |

肆、活絡客家文化館舍，促進民間參與營運

一、新客家文化園區委外營運

新客家文化園區為南部首座都會型客家文化園區，演藝廳、圓樓餐廳及 2 棟展售中心，順利出租民間廠商經營管理，廠商營運績效日趨穩定，年度入園遊客已達 23 萬人次。園區經由民間資源及創新的經營理念，結合客家文化展演，搭配客家特色建築、美食，行銷客家文化魅力，帶動城市觀光產業。

二、活化新客家文化園區

為活絡新客家文化園區，除開辦「高雄市客家學苑」各項課程外，另於文物館辦理「愛瘋客家—客家學苑成果展」、「客畫風情—六堆素人畫家聯展」、「花花世界—應淇安烙畫個展」、「高雄市攝影學會會員影展」、「103 年高雄市港都藝術交流協會秋季會員作品聯展」、「傘耀客家—紙傘工藝展」及「棉彩畫意—棉紙藝術撕畫展」等 7 場展覽，總計逾 50,000 人次參與。

三、活化美濃客家文物館

1. 「美濃客家文物館」係以門票收費為營運基礎，103 年 1 月至 12 月，營收總計 314 萬 8,878 元，參訪人數計 13 萬 7,505 人，另積極配合各學校辦理戶外教學，透過導覽讓學生認識客家文化，不僅增加市庫經費，更有效宣揚客家文化，提升客家能見度。

2. 辦理「來～去美濃—南隆開庄主題創作展」

於 102 年 12 月 21 日至 103 年 2 月 23 日展出，透過「南隆地區開庄史」之展覽主題，讓民眾從展覽展示中體驗南隆發展過程的全貌，並持續蒐集記錄南隆發展的歷史軌跡與研究成果，以多元而豐富的展示手法及展品內容，從歷史的角度帶入主題，以展現美濃豐富的藝術與生活美學，吸引 3 萬 1,787 人次參觀。

3. 辦理「農村的的地方性」旗美社大師生聯展

於 103 年 3 月 8 日至 5 月 25 日展出高雄市旗美社區大學多年課程與作品，呈現在地特色景物，除展現學員的學習力和璀璨生命力外，更展現了旗美豐厚的地方性，共吸引 2 萬 7,295 人次參觀。

4. 辦理「我等就來…—美濃社區運動二十年回顧展」

於 103 年 6 月 14 日至 9 月 28 日展出美濃黃蝶祭近二十年來以自然生態、社區營造、藝術介入、文化傳承等不同議題和訴求走過的社區運動史，為美濃開展一條生態家園的永續之路。透過展示內容，讓社區居民回顧運動軌跡，挖掘經驗反思和製造更多的前進動力，吸引 3 萬 4,967 人次參觀。

5. 辦理「淨、敬、境」書法、彩墨特展

於 103 年 10 月 10 日至 104 年 1 月 12 日展出，美濃藝術家邱忠均致力於版畫藝術、水墨書法等創作，1984 年接觸佛學後，作品便轉以佛教、自然環境為主題，此次展出作品呈現創作者專注生命信仰、崇文敬字及內省的通達心境，吸引 3 萬 5,657 人次參觀。

6. 辦理「回望二十世紀的美濃」典藏攝影展

於 103 年 12 月 21 日至 104 年 3 月 22 日展出高天相、林茂芳、孔邁隆三位攝影者充滿歷史記憶的攝影作品，有夥房生活、校園生活、農作、禮俗節慶等，透過影像結合裝置藝術手法，呈現出二

十世紀美濃（1960-1990）的時代氛圍，讓民眾感受時空交錯之影像旅程。

伍、營造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

一、辦理「美濃中正湖整體客家文化發展暨景觀環境營造計畫」

中正湖自民國 90 年起設置相關設施，因歷年風災致設施損壞，且環湖步道因部分土地為私人所有而未能串連，鑑於美濃中正湖為美濃地區主要風景觀光景點，饒富客庄風貌，101 年起辦理全區環湖串連步道及景觀營造工程，計畫總經費 1 億 3,750 萬元，業於 103 年 11 月完工，有效型塑中正湖水與綠整體優質環境，提升美濃地區客家文化生活及遊憩品質。

二、辦理「美濃區中庄歷史空間環境景觀整體規劃設計暨工程」及「美濃學園—教育藝文館規劃設計暨工程」

1. 「中庄歷史空間環境景觀整體規劃設計暨工程」

針對中庄歷史空間及美濃故事館、美濃警察分駐所、舊美濃戶政事務所等老舊建築及週邊環境整體規劃再利用，促成歷史建築文化空間再生，並建構觀光旅遊諮詢、藝文中心，計畫總經費 4,500 萬元，預計 104 年 12 月完工。

2. 「美濃學園-教育藝文館規劃設計暨工程」

以「中庄歷史地景」的門戶意象，兼顧地方四十餘年來的圖書、藝文空間實質需求，新建一座集教育、圖書、文化、藝術複合式功能之「教育藝文館」，計畫總經費 1 億 833 萬元，預計 104 年 12 月完工。

四、爭取中央補助辦理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

成立「高雄市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地方輔導團」，除協助各區公所及相關單位研提計畫爭取中央經費補助外，並積極輔導計畫之執行，以保存維護本市客家文化生活環境，103 年度計提報「高雄市美濃區白馬名家宋屋學堂調查研究計畫」等 19 案，獲核定補助 9 案，補助金額共計新台幣 4,875 萬 2,760 元，本府自籌 783 萬 4,240 元，以保存、修復及營造本市客家文化環境風貌，未來將繼續提案爭取中央補助，挹注本市建設經費。

陸、輔導客家社團發展

一、輔導社團推廣客家文化，參與客家事務

輔導本市客家社團推廣客家語言文化、振興客家傳統民俗活動、開辦客家歌謠、舞蹈及技藝班等培訓計畫，公私齊力推廣優美的客家語言文化，103 年計輔導 60 團。

二、輔導社團辦理文化交流活動

為推動各地區客家文化交流，103 年度計補助 25 個客家社團、約 1,390 人前往台中、苗栗、新竹、南投、花蓮、台東、屏東、台南、新加坡、馬來西亞、波蘭及大陸等地區從事客家文化交流活動，透過座談、參訪當地文化產業與景點，瞭解其他地區客家風土人情，促進海內外客家文化交流合作，有效提振本市客家藝文創新與發展。